# 抖音合作协议书通用版6篇

来源：网络 作者：梦里寻梅 更新时间：2024-11-14

*甲乙双方秉持平等、自愿、友好协商的态度，达成如下协议以便共同遵守。这一过程体现了双方在地位平等的基础上，依据自身意愿进行交流探讨。协议内容将涵盖双方在合作、交易或者其他关系中的各项权利与义务、履行方式、违约责任等重要方面，旨在构建一种明确、...*

甲乙双方秉持平等、自愿、友好协商的态度，达成如下协议以便共同遵守。这一过程体现了双方在地位平等的基础上，依据自身意愿进行交流探讨。协议内容将涵盖双方在合作、交易或者其他关系中的各项权利与义务、履行方式、违约责任等重要方面，旨在构建一种明确、稳定且受约束的关系，保障双方的合法权益。下面是小编给大家分享的一些有关于的内容，希望能对大家有所帮助。

甲方：

联系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乙方：

身份证号:

联系地址: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QQ

号码:

微信号码：

开户银行(须填写支行名称)：

户名：

银行账号：

一、合作内容

甲、乙双方就甲方为乙方提供参与演艺业务有关的经纪服务进行合作。

1.1乙方确认，甲方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为乙方从事网络直播和演艺事业(以网络直播和短剧拍摄为主，包含演艺产品的创作、生产、表演、销售)的唯一经纪人，甲方为乙方安排演艺活动，并以甲方名义代表乙方与第三方进行业务和报酬洽谈、签订和落实、履行有关演艺合约，乙方必须遵照执行，并按照甲方指示就该等活动或合约确认文件或亲自签署。任何其他代理、经纪、演艺公司，需使用乙方从事各类网络直播活动、经济活动、市场推广活动时，应通过甲方，并由甲方做出安排。

1.2乙方承诺为甲方独家提供网络直播和演艺服务，性质为全约，乙方不得与除甲方以外的任何网络家族/工会/经纪公司/网站等线上演艺直播平台签约进行线上演艺直播合作。

1.3服务范围:乙方履行线上频道演艺职务、短剧拍摄任务以及其他可能涉及的演出。

二、合作方式

2.1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为乙方提供经纪人服务，甲方负责安排乙方线上演出、短剧拍摄及有关工作事宜，乙方向甲方提供网络直播演艺和短剧拍摄服务，乙方遵守甲方的工作安排和要求。

2.2甲方拥有安排、接洽、签署一切与乙方有关的线上演出工作事宜的权利，甲方签订的与乙方演艺工作有关的合约和细则，在合法前提下，乙方应全心全意贯彻执行根据上述合约和细则委派的工作。

2.3甲方承诺并保证自签订本合同之日起，甲方所承接的线上家族/工会/经纪公司/网站等线上演艺直播平台的演艺任务，通过乙方演艺直播所获充值金额于每月按照约定比例支付给本合同首部约定的乙方账号。

2.4乙方承诺无条件接受甲方更换线上演艺直播平台的安排。

2.5乙方同意为证明甲方拥有本合同内所列各项权益而无条件配合甲方签订其它有关证明文件。

三、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

3.1甲方

3.1.1甲方应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按期向乙方支付相关收益分成，此收益分成所涉及的税费等均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代缴。

3.1.2甲方全力协助乙方在网络直播和演艺事业上发展，辅助乙方在各类媒体的宣传和推介。

3.1.3必要时提供有利于乙方在网络直播演艺事业的歌唱、舞蹈及形体健身、游戏直播、户外直播等专业训练及其他各种训练。

3.1.4负责乙方在网络直播演出及工作期间的人身安全及名誉维护，若乙方在网络直播工作之外的时间内发生人身安全等任何问题，甲方不予承担任何责任。

3.1.5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有权为宣传、促销的目的，免费给第三方使用乙方的姓名(包括本名、曾用名、艺名)、肖像、简历、表演及有关资料的录音、录像、电影、照片、文稿等。

3.1.6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及期后，甲方代表乙方与第三方所签合约出现纠纷时，甲方全权代表乙方解决该纠纷，包括：有权终止该合约、提起诉讼、提出诉讼外的各项请求，及与利害关系人签订协议或达成和解。在此期间，乙方须全力配合甲方，并提供相应的支持与协助。在未征得甲方同意的前提下，不得就此类纠纷和事件对公众媒体和任何第三方发表任何意见。

3.1.7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有权将本合同权利义务转让给其他第三方，乙方收益分配比例不应低于本合同标准，甲方有权获得任何第三方给付的转让费。

3.1.8本合同有效期届满后，在同等条件下甲方享有优先续约权。

3.2乙方

3.2.1全力配合甲方安排的为网络直播演艺事业需要的宣传活动，配合甲方所提供的专业形象设计建议(包括发型、服饰、化妆等合理建议)，如有异议，乙方必须提出适当理由供甲方参考。

3.2.2严格遵守甲方制定的《艺人行为管理手册》，捍卫甲方公司荣誉，遵照甲方安排参加任何与乙方工作有关的制作会议、演艺培训及宣传活动等。

3.2.3按照甲方安排，在指定时间或约定时间，准时守约开展线上工作，按约定完成工作事项，在校的签约艺人，须服从甲方合理的寒暑假假期工作安排。若乙方不服从安排且无正当理由，给双方带来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依照《公司管理章程》相关规定扣罚乙方部分收益。

3.2.4若某项演艺工作于本合同有效期内签署，而本合同期满时又未能完成该工作的，在本合同期满后乙方仍应继续为甲方完成该项工作，直至该项目完结。

3.2.5若甲方因为业务发展需要，在包括但不限于酷狗直播、全民小视频、好看视频、抖音短视频、快手、陌陌、now直播等进行线上演艺直播平台直播/录播/短视频上传，乙方须无条件服从甲方安排。

3.2.6乙方保证其提供的.网络直播和表演行为合法且不侵犯任何第三方之合法权利，如果乙方的直播和表演行为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禁止规定或社会公德，或致使甲方受到本合同以外任何第三方的权利主张，甲方有权立即终止本合同并向乙方追究不少于人民币【20】万元整的违约金。如果前述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之损失，则甲方有权保留进一步追究损失差额之权利，并向乙方追究相应的法律责任。

3.2.7乙方委托甲方为乙方唯一代表，收取乙方于本合同期限内于任何时间、任何地区、任何网络直播平台从事演艺事业所获得的收入。

3.2.8本合同有效期内，如有任何第三方邀请或乙方提议参加各类演艺、广告、宣传活动，乙方均应提前通报甲方并征得甲方允许，并由甲方指定人员跟进联络和安排。乙方所取得的无论来自公司内部或公司外部演艺等收入，甲方针对情况负责收取，并按本合同第六条约定进行分配。本条款对合同期内，乙方的全部工作和全部收入(无论甲方是否知情或是否由甲方安排、签约)，均有约束力。

3.2.9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应持续保持：负责的工作态度、饱满的精神状态、优异的敬业精神、良好的公众形象、最佳的从艺状态、认真的履约和积极配合的合作态度，及刻苦追求、不断进取、勤奋向上的高昂的精神面貌。

四、乙方的承诺

4.1乙方承诺己年满18周岁，有绝对法定权利及自由与甲方订立及履行本合同，乙方承诺在本合同首部提供的姓名、身份证号码、手机号码、银行卡账户、联系地址等信息均是真实、完整、有效的，否则，应承担本合同约定的违约责任。

4.2乙方承诺在本合同签订前及此后不会与任何人、机构、公司订立任何与本合同相冲突，或影响甲方利益的合同或类似的任何安排或承诺(不论是否以书面记录或口头承诺)，承诺为甲方独家提供网络直播演艺服务，乙方不得与除甲方以外的任何网络家族/工会/经纪公司或网站等线上演艺直播平台签约进行线上演艺直播合作，否则，应承担本合同约定的违约责任。本合同满后一年内，乙方仍应遵守此条义务。

4.3乙方更改或放弃沿用的姓名或艺名时需与甲方达成一致，乙方承诺在线上演艺直播平台进行实名注册提供直播演艺服务。

4.4乙方承诺不会做出任何影响甲方及其子、母公司、关联公司的声誉、形象、商誉的行为或言论。

本合同终止后，乙方仍应遵守此条义务。

4.5乙方应严格遵守甲方合理的线上直播工作安排，若因特殊情况无法正常保证直播时间，须提前书面告知甲方工作人员。

五、保密条款

5.1甲乙双方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对外透露本合同和其他相关往来文件的内容，但为履行本合同约定义务所需进行的正当披露除外。

5.2为履行本合同涉及的商业活动计划，策划方案，活动打榜安排，推荐位安排，分成比例、保底扶持、公司管理规划以及其他商业信息均为保密信息，甲乙双方均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但为履行本合同目的的除外。

5.3本合同下保密义务在本合同终止后仍有效。

5.4任何一方违反本条以上约定的，应赔偿对方因此而受到的一切损失。

六、利益分配

6.1甲乙双方的可分配收益包括：

6.1.1乙方进行线上演艺及其他类型表演产生的一切经济收益(包括乙方直播产生的收入，以及乙方在通过甲方运营及推送的互联网及移动互联平台开展演艺活动，包括但不限于微博、微信、自媒体、社交平台、网络剧、歌曲彩铃、广告、商业演出、网络游戏等所产生的增值收入在内)，减去项目运营成本(包括甲方为乙方的宣传推广支出、培训费等必要支出)后的余额(净收益)作为双方的可分配收入。

6.1.2乙方自己经营所得(包括但不限于乙方通过网店、微信、微博等互联网及移动互联平台取得的)的一切经济收益，视情况而定可作为双方的其他可分配收入。

6.2利益分配：

6.3为了扶持乙方成长并保证乙方前期收益，甲方为乙方支付保底工资\_\_\_3000\_\_元。

分成方式：乙方享有乙方本人所参与短剧拍摄份额可分配收益50%分成、直播收益后台流水40%分成。(如平台方调整分成比例甲方应提前告知乙方)

6.4乙方取得上述约定分配收入所涉及的税费等均有乙方承担，甲方代缴。

七、合同的解除与终止

7.1一方严重违反或不遵守本合同的约定条款，经守约方书面通知后十日内仍未改正的，则守约方有权书面通知解除本合同。

7.2乙方未征得甲方书面同意而擅自离开工作岗位或擅自更改演艺内容的，在约定时间未能执行演艺工作或做出严重损害甲方名誉利益等行为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而由乙方承担本合同第8.1款约定的违约责任。

7.3若因乙方原因，导致本合同终止，则自解约日起，乙方一年内不得从事与本合同所约定内容相同的网络直播业务。

八、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应本着友好合作之原则进行合作，一旦出现纠纷，应尽可能地协商解决，但若有一方并未按照合约执行，应该按照以下方式处理：

8.1、甲乙双方其中的\'任何一方如违反本合约的相关条款，违约—方按照给守约一方造成的相应经济损失进行双倍赔偿;如乙方未经甲方同意，擅自在非甲方安排的平台表演的、或参加非甲方安排的演艺活动的，则乙方构成违约，应向甲方支付每次20万元违约金，若甲方实际损失大于20万元的，则乙方还应向甲方赔偿实际损失。

8.2、甲乙双方其中的任何一方，如果因一方违反本合约的相关条款，提出提前终止本合约，守约一方不得不提前终止本合约的情况时，违约方等于自动放弃合约期间所有相关权利。违约一方除应按照给守约方造成的相应经济损失进行双倍赔偿外，还将向守约一方支付违约20万人民币;如乙方构成违约，除支付上述违约金外，乙方还应向甲方赔偿乙方在违约日发生前过去12个月的全部收益，以及甲乙双方合作期间甲方对乙方的全部投入费用的双倍(甲乙双方合作未达到24个月的，按实际合作时间计;甲方对乙方的投入包括但不限于培训费、差旅费、公关费、宣传费等)。

8.3、非经甲方同意或安排，乙方禁止与线上用户(客户)进行线下接触。如乙方违反，甲方将扣除乙方违约发生月全部收入且甲方有权解除一切双方合作关系，并要求乙方承担8.2条款约定的违约责任;对于乙方因违反本条款而发生的任何意外，甲方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8.4、乙方若违反本协议，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改正，乙方拒不改正或情节恶劣的，或乙方受最终用户投诉率达【30%】以上的，甲方有权解除协议并要求乙方赔偿全部损失，并公开向公众、最终用户道歉。

8.5、乙方违反本合约第七条约定的承诺义务，则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为人民币20万元，若甲方因其违约行为受到的实际损失大于20万元的，则乙方还应向甲方赔偿实际损失。

九、不可抗力

9.1由于伤残、战争、天灾人祸及其它不能预见并且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或避免的不可抗力，致使直接影响合同的履行或者不能按约定的条件履行时，遇上述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知会对方，并应在15天内，提供不可抗力的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部分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的有效证明文件，此项证明文件应由不可抗力发生地区的公证机关出具。按照对履行合同影响的程度，由双方协商是否解除合同，或者部分免除合同责任，或者延期履行合同。

9.2若甲方合作的网络直播平台发生因故倒闭、转型等情况，无法继续支持乙方继续在该平台直播演出，由此造成的甲方无法继续向乙方支付相应的演出分成，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十、其它条款

10.1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合同有效期为贰年。如合同到期前双方均无正式终止合同的书面通知，本合同自动延续壹年。

10.2因本合同引起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应本着友好协商的原则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10.3本合同壹式贰份，由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10.4乙方须附上身份证复印件做为本合同附件一，保证以上所填个人信息完全真实。

甲方(盖章)：

乙方(签字)：

签订日期：

甲方(委托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乙方(服务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鉴于甲方需要对其运营的产品进行直播营销，需委托具有运营管理策划资质和能力的乙方为其提供直播代运营及推广策划服务，经双方协商一致，就直播代运营及推广策划托管与服务事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签订如下协议，以兹共同遵守。

第一条客户信息

店铺子账号：

密码：

负责人：

电话：

电子邮箱：

QQ：

第二条服务内容

2.1乙方为甲方提供直播运营托管服务及品牌推广策划服务，乙方为甲方提供互联网直播活动和品牌推广策划的全面管理服务，包括飞猪/微信/抖音各平台的直播运营，品牌推广、节假日活动策划、日常活动策划等。

2.2甲方活动所需物料由甲方负责，如需乙方负责，双方另行约定。

2.3乙方提供下列服务和管理工作

2.3.1直播海报设计、直播间贴片设计、直播预告创建，直播脚本，直播数据复盘。

2.3.2提供主播、直播设备、负责直播间的搭建、根据甲方需求，在全域平台直播上为甲方提供直播服务。

2.3.3报名各种活动，为客户提供优质的直播解决方案。

2.3.4品牌推广、节假日活动策划、日常活动策划、直播活动海报设计。

第三条服务期限

本协议履行期限从本协议签订之日起到\_\_\_年\_\_\_月\_\_\_日为止。

第四条服务费用

4.1直播销售额提成费用，详见附表。

4.2计算方式

4.2.1实际销售额=直播间带货销量-取消退订订单。

4.2.2为方便计算直播间订单，应将直播间产品名称单独区分开计算。

4.3考虑到客户店铺会有延迟退货的情况，乙方提成统计，统一在次月20号之后按实际核销结算，甲方核对好提成并月底收到发票后付款给乙方。如因乙方未能及时开具符合甲方需求的发票而导致甲方未能及时付款的，不视为甲方违约。

4.4发票及收款账号信息

4.4.1乙方指定收款账户信息：

户名：

开户行：

账号：

4.4.2甲方开票信息：

户名：

开户行：

账号：

第五条甲方权利义务

5.1合同签订后，甲方需提供直播平台账号及密码等各种必要的资料和授权。

5.2甲方应向乙方提供直播所需的相关资料，配合协调直播产品及活动。

5.3甲方负责买家直播间订单的及时确认。

5.4甲方负责买家直播间订单的退换货服务。

5.5甲方应按合同要求及时、足额支付服务费用及相关费用。

第六条乙方权利义务

6.1安排专人与甲方进行技术服务联络。

6.2根据甲方需求和提供的材料，及时完成甲方直播的运营，为甲方提供相应的技术支持服务，并做好相应的进度记录与反馈工作。

6.3提供技术服务前，甲乙双方共同确认并同意主播的选择，乙方予以安排主播，如因甲方迟延确认主播导致延期完成服务，乙方无须承担违约责任。

6.4对于甲方提供的文件或材料如平台审核不通过，乙方有权要求及时修改至符合审核条件的文件或材料，否则，甲方应自行承担因此造成的责任和损失。

6.5为甲方直播提供技术问题等各类咨询服务，对服务范围内的问题通过微信、电话等方式予以答复。

6.6乙方不得在直播过程中进行任何非法活动及宣传，也不得有任何侵犯第三方合法权利的内容。否则引起的一切责任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包含不限于赔偿款项、诉讼费、律师费、名誉损失费等。甲方有权从应结算款项中扣除此类赔偿款。

6.7为履行本合同目的，甲方可为乙方提供必要授权，许可乙方仅为本合同之目的使用甲方的商号、商标及产品识别标识等。甲方单独享有的商标权、著作权或者其他知识产权，均仍归甲方单独享有，并不会因为双方签订或者履行本协议而转归乙方享有，或者转归双方共同享有。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甲方的商标和标识用于本协议以外之目的或授权其他第三人使用。

6.8直播录像、录音或其他衍生作品的权利属于甲方，未经甲方事先书面许可，乙方不得使用。

第七条承诺与保证

7.1在乙方单日单场直播服务开始前7个工作日，甲方应提供服务所需资料给乙方，并保证资料的合法、正确、真实。

7.2甲方保证提交给乙方的资料或文件不含有任何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承认或加入的国际条约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危害国家安全、淫秽色情、虚假、欺诈、侮辱、诽谤、恐吓或骚扰、故意侵犯他人知识产权、人身权或其他合法权益及有违社会公序良俗的内容等。如有违反前述规定，甲方应自行承担因此造成的责任和损失。

7.3甲方保证提交给乙方的资料或文件中的相关商品和服务的合法，应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和规定，非为假冒伪劣产品，并不侵犯任何第三人的.合法权益。如因商品或服务不合法导致乙方承担赔偿责任，乙方有权向甲方追偿全部损失。

第八条保密义务

8.1合同各方保证对在讨论、签订、履行本协议过程中所获悉的属于其他方的且无法自公开渠道的文件及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商业秘密、公司计划、运营活动、财务信息、技术信息、经营信息及其他商业秘密)予以保密。未经该资料和文件的原提供方同意，其他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该商业秘密的全部或部分内容。

8.2双方承诺保守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得知的对方的商业秘密;该保密义务在本合同终止或解除(无论何种原因)之后仍需履行。

第九条违约责任

9.1若甲乙双方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任何一款内容的，守约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解除本协议。

9.2甲方逾期付款的，每逾期一天，应按逾期金额的0.5%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同时仍应履行付款义务。逾期超过15日的，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第十条争议解决

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由合同各方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应向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一条附则

11.1本合同一式二份，合同各方各执一份。各份合同文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1.2本合同经各方签署后生效。

签署时间：\_\_\_年\_\_\_月\_\_\_日

甲方(签字或盖章)：

联系人：

联系方式：

地址：

乙方(签字或盖章)：

联系人：

联系方式：

地址：

甲方：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通讯地址：

乙方：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通讯地址：

甲乙双方经平等、自愿、友好协商，自愿达成以下协议，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合作事项

1、合作内容：由乙方策划、甲方组织提供产品在抖音、快手平台的直播活动，乙方委派合作主播为甲方提供产品推广活动。

2、合作期间，乙方安排主播，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在主播直播间内为甲方提供的产品进行推广服务，具体产品详情请见本条款第3项。

3、乙方为甲方提供产品销售“保量”服务以周期内完成，计时以第一次开播时间为准，若乙方在款项到账、样品到达后内未安排主播排期，则需退回甲方全部前置金额，乙方需按照甲方实际投入金额(前置费用 元)为甲方100%完成带货推广任务，如到期未100%完成指标，则应在到期后的\'30个工作日内按照实际销售比例退还甲方相应投入费用，退款至甲方指定账户。合作期内甲方需为乙方提供“保价”服务，即乙方推广商品的实际销售金额，含优惠价格(不仅限于优惠价)应保持约定价格，“保价”产品应以附页方式附于本协议末(附一)

4、乙方在为甲方进行直播带货若超出原定“保量计划”，则超出部分的佣金应为结算，超出平台结算部分应统计后对公打款结算。

5、乙方在合作期内若未能完成甲方的销售任务，则由乙方按照计划完成销售额与实际完成销售额的比例向甲方赔偿。

第二条费用及支付

1、合作模式：前置费用+佣金(超出保量部分为佣金)

2、直播前甲方一次性支付乙方： 元前置费用(含税)。佣金具体结算时间以直播后平台结算时间为准。

3、直播服务期间超出保量计划范围内销售额，佣金升至，超出平台结算部分应统计出数据后对公打款。

4、本协议签署后的`3个工作日内，甲方需向乙方指定收款账户中一次性支付全额服务费用，即人民币为 元(大写： )，乙方应在收到甲方支付的服务费后向甲方开具相应类目的3个点增值税专用发票。

乙方账户：

户名：

账号：

开户行：

甲方：\_\_\_\_\_\_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_\_\_\_\_\_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鉴于：

1.为了拓展营销市场，乙方推出与直播相关的业务运营服务;

2.鉴于甲方申请，乙方为甲方提供与直播相关的业务运营服务;

3.甲方接受乙方所提供的服务项目内容，并委托乙方为唯一运营商;

4.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平等、诚实、信用等原则，经友好沟通与协商，签订本协议。

双方申明，双方都已理解并认可了本协议的所有内容，同意承担各自应承担的权利和义务，忠实地履行本协议。

第一章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A)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照双方商定的服务内容，在双方约定的时间内完成协议中规定的内容。

(B)在运营和服务的过程中乙方应给予甲方积极配合，在双方商定的时间内拿出确定的意见。

(C)乙方在直播相关的运营管理中，应当符合国家法律的规定和社会公共利益。

2.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A)按照双方商定的服务业务，在双方约定的时间内按照甲方提供的.平台完成运营和服务项目。

(B)甲方需尽力配合乙方的日程、企划、定位、筹备、训练、录音、录像、制作、宣传、演出等一切与运营、产品推广相关的工作安排，甲方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不得借故拖延或者拒绝，由于甲方拖延造成乙方运营服务超过合同约定内容，乙方无需承担责任。

(C)甲方拥有乙方所代运营账号、短视频、艺人及相关制作素材的所有权，乙方运营账号期间，运营所有权归乙方所有。

第二章运营服务项目合作流程

1.合作范围：直播带货，运营团队搭建管理，短视频制作推广，账号运营，供应链构建，品牌梳理推广。

2.合同签订：甲乙双方就上述合作服务范围事宜达成一致，并签订《直播运营合作协议》

3.网络平台信息提供在协议签订后的运营服务期间内，乙方有权管理甲方及查看短视频账号等信息。

第三章违约责任

1.甲方在运营服务过程中需与乙方积极配合，提供有效的修改意见或确认信息，若在项目进行过程中甲方处于停滞状态，超过20个工作日以上，乙方书面通知(包括但不限于微信、QQ、短信、邮件、电话)为准，则视作甲方主动解除本协议，乙方不承担责任，已支付费用不予退还。

2.乙方已履行协议并服务甲方过程中，甲方因单方面因素主动解除协议的，则视作甲方主动解除本协议，乙方不承担责任，已支付费用不予退还。

3.违约一方须根据《合同法》的规定，承担损失赔偿、采取补救措施、继续履行的违约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直接经济损失、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

4.在协议期间，如出现甲方违反该条例，则视作甲方无故解除本协议，处理办法遵循本章第1、2、3条。

5.合同期内若乙方未达到承诺事项，乙方按比例退款。

第四章服务内容及收费

甲乙双方合作运营甲方直播相关的业务，乙方为甲方提供运营服务如下：

A：运营团队对接支持，帮助甲方运营直播带货，账号打造，短视频推广，团队建设，供应链搭建。

B：根据甲方产品特性、出镜人特点以及短视频平台规则策划撰写剧本文案;短视频账户IP的定位打造以及直播的运营数据监控，视频投放时间运营以及指导，并提供后期视频制作技术支持。

C：制定运营策略，依据甲方特性，结合直播平台情况，制定运营计划，进行直播带货。

D:培训直播学员(学费298元-4980元不等，直播带货教学及话术)，进行品牌店播拓展业务嫁接(运营费8万/年，销售额提成5-10%。内容如下：抖音小店以及蓝V协助开通，短视频内容策划360条，短视频后期技术剪辑服务360条，5条视频上热门，每条曝光10万以上，粉丝增长10万，粉丝管理及变现指导，1对1导师运营指导)，线上线下的网络推广，拓客引流等增值服务。

E：合同服务费用：

1、乙方在为甲方搭建平台初期(三个月)投入三名人员(运营，优化师，短视频制作，文案)，甲方提供住宿，每人按照 元/月发放工资。

2、乙方收取合作期间甲方直播相关业务产生的总销售额10%的提成。

3、乙方收取因为乙方推荐的直播培训学员和品牌店播所缴纳费用的10%提成。

第五章其他条款

1.双方当事人应当保守在履行本协议过程中获知的对方商业秘密。未经对方书面许可，双方不得盗用或向公众公开发布或透露本协议所设计的服务内容和条款。

2.本协议签订后，经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可以对本合同有关条款进行变更或者补充，但应当以书面形式确定，因不可预知的技术与合作第三方导致平台出现故障或不可抗力等因素造成本协议无法履行，甲乙双方均可解除本协议。

3.双方当事人对本协议的订立、解释、履行、效力等发生争议，应友好协商解决，若30日内协议解决不成功的，任何一方有权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4.本协议经双方授权签字并盖章，自签订日起生效。

5.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6.合作协议自\_\_\_\_\_\_年\_\_\_月\_\_\_日至年\_\_\_\_\_\_月\_\_\_日，合同到期如无其他补充，自动生效顺延协议相关条款。

甲方：乙方：

法定代表(委托人)：法定代表(委托人)：

日期：\_\_\_年\_\_\_月\_\_\_日日期：\_\_\_年\_\_\_月\_\_\_日

甲方：(以下简称甲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乙方：(以下简称乙方)

身份证号：

通讯地址：

联系号码：

根据双方协商，甲方本着平等，资源原则，就甲方聘请乙方担任甲方公司签约演员，达成以下协议，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一、工作内容、范围、时间和方式

1、内容：为甲方拍摄视频担任演员、编剧、剪辑

2、范围：甲方抖音号“黑暗少女香菜”(ID：\_\_\_\_\_\_\_\_)及未来其他账号

3、时间：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期间内有效。本协议自签署之日起视为生效，自生效日起，本协议对双方均具有法律约束力。

4、方式：

授权甲方以乙方的名义注册抖音号，以乙方的名义发布产品相关的照片、视频到各个新媒体平台。协议有效期间，甲方对上述内容的使用形式、次数，在符合国家法律、行业规定和不损害乙方权益和形象的前提下，可以根据自身需要自行进行合理安排。

根据甲方的实际需要，乙方须配合甲方录制产品方面的宣传视频。

二、报酬及税

1、报酬：

视频收益缴纳相关税费及其他费用后

若作为演员可拿收益的30%

若作为编剧可拿收益的10%

若作为剪辑可拿收益的10%

2、支付方式：基本报酬按月支付，每月15日以转账到乙方银行卡的形式支付上个月的报酬。

3、乙方根据国家《税法》的相关规定，自行交纳个人所得税，甲方对此不承担责任。

三、双方义务和权利

1、协议有效期间，根据甲方需要，乙方须参加甲方安排的签约仪式。

2、协议有效期间，乙方根据甲方需要，须真实提供书面个人资料，身份证复印件和照片资料等，甲方未经乙方同意的情况下，不得泄露其个人隐私资料或将身份证资料用做他处。

3、协议有效期间，乙方须根据甲方需要，按照甲方要求完成、提供拍照，拍摄视频，书写文字，提供音频或直播等，协议有效期间，甲方对乙方上述一切相关之活动的安排有最终决定权，乙方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不得借故拖延或拒绝。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参加由甲方安排的演艺活动，但是必须充分考虑到乙方的.身心状况和劳动强度。

4、乙方有义务和责任维护甲方的形象和合法权益，甲方以乙方名义注册各类网络账户使用权和所有权归甲方属有，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和理由否认，也不得索要网络账户账号和密码，双方协商同意除外，甲方使用乙方肖像、言论、视频等，不得违反中国法律法规和有损乙方形象。

5、在甲方有市场推广活动时，乙方应本着相互协商、相互尊重的原则予以支持。在甲方的新闻活动中，如果需要乙方配合接受记者采访时，乙方应积极主动予以配合，且不得做出有损企业形象的行为言论。

6、协议有效期，乙方不得参与任何与甲方同类产品或者具有竞争关系企业的代言、宣传、推广等活动。

7、协议期间，乙方的人身意外保险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8、协议期间，乙方所参与拍摄、编剧、剪辑的视频、摄影作品，作品所有权、使用权、改编权、肖像权皆为甲方所有。

四、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应本着友好合作之原则进行合作，一旦出现纠纷，应尽可能地协商解决，但是发展到只能用终止合同的办法才能解决问题时，应该按照以下方式处理：

1、如果乙方因非不可抗力而不参加及出席甲方合约期活动或完成甲方协议期作品，甲方有权扣除协议期相关项目应支付报酬的30%。如果乙方非因不可抗力而三次不参加甲方合约期活动或完成甲方协议期作品，甲方可视为乙方已经中止协议，可有权要求乙方对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进行赔偿。

2、在乙方未违反本协议内容的情况下，甲方未能按照上述付款日期支付款项的，从一个月之后开始，按照延迟款额的万分之五每一天支付赔偿金。迟延支付超过三个月，乙方可视为甲方已经中止协议，可有权要求甲方继续支付合同期应支付的余款报酬。

3、乙方单方中断与甲方合作，需赔偿甲方抖音号“黑暗少女香菜”粉色量三倍的.违约金(离职当天粉丝数量\*3元)

4、违约一方须依据《合同法》的规定，承担损失赔偿、采取补救措施、继续履行的违约责任。

五、保密条款

1、未经对方书面许可，任何一方都不得向公众公开发布或透露本协议所涉及的报酬数额和条款以及双方的银行账号等信息。

2、泄密方将对上述信息流失而造成对方直接或间接经济损失，负全额赔偿责任。

六、不可抗力

1、本协议不可抗力指无法预见、无法避免、无法控制、无法克服的意外事件(如战争、车祸等)、自然灾害(如地震、火灾、水灾等)以及罢工、政府行政政策变化、法律变更等，以致合同当事人不能依约履行职责或不能如期履行职责，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可以免除履行职责的责任或推迟履行职责。

2、不可抗力影响本协议继续履行的，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当在客观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尽早通知对方且及时采取补救措施，并向对方提供有关部门出具的发生不可抗力的证明。双方根据不可抗力发生的实际情况协商延迟或终止协议的履行。

七、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1、如因甲方原因使得乙方的演艺事业受到不应有的负面影响时，乙方有权决定继续或解除合同。

2、甲乙双方可以协商变更或解除本合同。变更时应采取书面形式。

3、如因乙方原因使得其不再适合从事演艺事业(身体、名誉等遭受损害)，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4、协议期内，乙方如因意外使得身体或外型受到伤害并影响其外在形象时，甲方有权决定继续或终止本合同。

5、甲方不得以任何方式作出有损乙方公众形象的行为，否则，乙方有权决定继续或终止合同。

八、协议变更和纠纷解决

本协议的变更和补充，由甲乙双方协商后，另行签署书面意见方为有效，且可视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在协议执行过程中若有争议和分歧，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由任何一方通过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请法律诉讼。

本协议一式两份，由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双方签字盖章生效。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联系号码：

甲方：

法定代表人：

乙方：

身份证号：

住所地：

联系方式：

甲方系依法注册登记并合法存续的以网络直播为主要经营项目的有限责任公司。乙方系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并具有歌舞、说唱、脱口秀等形式的才艺和表演经验。

双方为各展其长，互利共赢，在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的基础上，达成以下合作协议。

一、合作内容

1.乙方自愿接受甲方工作安排，并承诺将甲方指定的网络直播平台作为乙方从事互联网演艺工作的独家平台(包括固定客户端和手机移动客户端等)。

2.甲方为乙方提供的出席或参与各项活动的机会(网络或线下)，乙方应服从甲方提出的活动安排，并投入精力完成各项活动以达到预期效果。

3.甲方将乙方加入“实名签约主播”名录，享受“实名签约主播”待遇，即在同等条件下优先于非“实名签约主播”享受甲方提供的宣传资源、人气提升资源等。

4.在甲方未来开拓的新型业务模式中，优先启用“实名签约主播”。

5.乙方保证每月有效直播时间不少于120小时，每月开播天数不少于28天(如遇特殊事由无法开播，需事前向甲方申请并征得甲方同意。)，若当月直播时间少于以上约定，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对乙方进行处罚并解约。

5.在合作期内，乙方不得单方面解约，否则需承担违约责任。

6.合作期间甲方应积极为乙方寻找直播表演机会，并将表演信息通知乙方。

7.甲方对于直播账户享有所有权、管理权，但应为乙方表演及时设立进入视频直播的账户及后台权限，乙方只能通过甲方提供的方式登入平台进行表演，不得自行注册账户。

8.甲方应视乙方的个人才艺及表演获利能力根据市场的需要对乙方进行包装和推广宣传。

二、合作期限

1.合作期限为叁年，自\_\_\_年\_\_\_月\_\_\_日至\_\_\_年\_\_\_月\_\_\_日止。

2.除一方在本协议届满前三个月通知对方不再续约外，本协议届满后自动续约三年。

三、收入管理、分配和支付

1.在合作期间，乙方在甲方指定网络平台进行直播获赠的虚拟礼物等收益由甲方管理，按月结算和分配。

2.甲方按月向乙方支付当月收益，甲乙双方对于收益分配遵循以下约定：

签约之日起12个月：甲方70%，乙方30%

第13个月至第24个月：甲方60%，乙方40%

第25个月至合同期满：甲方50%，乙方50%

本协议期满后双方续约的，收益分配按双方五五分成继续执行。

四、双方其他权利义务

1.乙方有权在甲方指定的`直播平台开展表演分享，有权申请使用甲方提供给“实名签约主播”的各项资源。

2.除事先经甲方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在甲方指定直播平台以外的其他互联网平台(包括固定端及移动端)从事表演分享，不论有偿或无偿的。

3.在合作期间，乙方累计三月获赠的礼物收益小于甲方宣传、运营成本的，甲方有权单方面提前解约。

4.乙方授权甲方在甲方指定平台或其他合作平台中为宣传推广而使用乙方的姓名(包括真实姓名及网络用名、艺名等)、肖像、视听影像资料等。

5.本协议终止后，已经保存于相关平台上的与乙方有关的所有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姓名、肖像、视听影像资料等)之权利继续归属甲方所有，乙方不得自行或要求甲方删除，如乙方擅自处分上述内容视为违约，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并承担赔偿责任。

6.合作期间，甲方有权对乙方的演艺行为进行监督和审查，一旦发现一方不符合视频主播条件或者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并解除本协议。

五、违约责任

1.合作期间，乙方视甲方为唯一合作伙伴。乙方非经甲方同意擅自在除甲方指定平台以外的任何互联网平台以任何形式进行演出的，构成违约，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5万元或已履行合约期内乙方月收入的10倍(择高支付)。

2.乙方单方面提前解约的，构成根本违约，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5万元或已履行合约期内乙方月收入的10倍(择高支付)。

3.乙方违反本协议约定的除上述两款外其他义务的，甲方可扣发乙方收益，并可视情况决定是否与乙方解约。

4.甲方违反本协议约定的义务给乙方造成损失的，应赔偿乙方实际损失。

六、保密义务

1.甲乙双方均不得对方透露本协议及相关往来文件的内容，但为履行本协议约定义务所需进行的正当披露除外。

2.未履行本协议涉及的商业活动计划、策划方案以及其他商业信息均为保密信息。

3.本协议下保密义务在本协议终止后两年内仍有效。

七、争议解决

本协议未尽事宜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之规定履行，双方应本着友好协商的态度解决争议，协商不成的，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通过诉讼途径解决。

八、其他

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乙方：

签订日期：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